

附件 1

2026 年第二次广东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 合格性考试工作安排表

考试时间			科目	考试对象	报名时间
7 月 9 日	上午	9:00—10:00	历史	2026 年高中阶段教育在校学生、往届毕业生和社会青年	4 月 10—15 日
		10:50—11:50	化学		
	下午	14:30—15:30	地理		
		16:20—17:20	生物学		
7 月 10 日	上午	9:00—10:00	思想政治	2026 年高中阶段教育二、三年级学生，往届毕业生和社会青年	
		10:50—11:50	物理		

附件 2

2026 年第二次广东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 合格性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

本人自愿报名参加 2026 年第二次广东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，现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已认真阅读 2026 年第二次广东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（下称“合格性考试”）的有关规定，清楚了解在本次考试中“组织作弊”“为他人组织作弊提供器材或帮助”“为实施考试作弊向他人提供考试试题或答案”“代替他人考试或让他人代替自己考试”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所规定的违法行为，愿意遵守国家和广东省制定的有关考试的法律、规定和守则，承诺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，如有违反，将接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和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处理。

二、本人坚决遵守合格性考试报名有关规定，按要求和程序办理报名手续，不弄虚作假，不伪造和使用虚假证明材料（含假证明、假学籍材料、假证书等）。如有违反，自愿接受相关规定处理，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三、本人自觉服从考场工作人员和监考员的管理，自觉接受监考员使用身份识别设备、金属探测仪等考场管理设施进行考生身份核验和违禁物品检查，自觉维护考试公平，遵守考试纪律，做到诚信考试、守纪考试、文明考试。

四、本人已认真核对报名个人信息，并确认本人信息是真实准确的，如因个人信息错误、失真造成不良后果，责任由本人承担。

签名：

2026 年 月 日

附件 4

残疾人报考 2026 年第二次广东省普通高中 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合理便利申请表

考生姓名	考生号	残疾类型	残疾级别
考生有效身份证件号码		考生残疾人证件号码	
申请的合理便利	<p>请在对应的方框内勾选（可多选）</p> <p>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大字号试卷</p> <p>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盲文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盲文手写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盲文打字机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电子助视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照明台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光学放大镜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0px;"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盲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盲文作图工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橡胶垫</p> <p>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佩戴助听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佩戴人工耳蜗</p> <p>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轮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助行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特殊桌椅</p> <p>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长考试时间</p> <p>6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要引导辅助</p> <p>7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要手语翻译</p> <p>8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优先进入考点、考场</p>		
	其他	如有其他便利申请，请在此栏内填写	

备注：属于肢体残疾的，应说明肢体残疾的具体情况

申请人/申请人法定监护人签字：_____

（法定监护人签字的请说明情况，并提供监护人的相关有效身份证件、联系方式等）

日 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附件 5

残疾人报考 2026 年第二次广东省普通高中 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合理便利专家评估表

考生姓名	考生号	残疾类型	残疾级别
考生有效身份证件号码		考生残疾人证件号码	
考生申请的合理便利	考生提出的合理便利申请共_____项。 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大字号试卷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盲文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盲文手写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盲文打字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电子助视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照明台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光学放大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盲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盲文作图工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橡胶垫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佩戴助听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佩戴人工耳蜗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轮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助行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携带特殊桌椅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长考试时间 6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要引导辅助 7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要手语翻译 8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优先进入考点、考场		
	其他:		
专家组意见	同意_____、_____、_____、_____、_____等，共_____项合理便利。		
	不同意其余_____项申请，理由是:		
体检医生:	当地招办:	当地残联:	
	(加盖公章)	(加盖公章)	

附件 6

残疾考生参加 2026 年第二次广东省普通高中 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申请合理便利汇总表

序号	考生号	姓名	所在 考点	考试 科目	残疾 证号	残疾 类型及级别	申请合理 便利内容
						示例 (视力二级)	

市招考机构办公室（加盖公章）

市残联（加盖公章）

年 月 日

说明：附件 4—6 请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前将电子版发送到省考试院考招二处。

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 报名点工作要求

一、报名点设置

- 1.报名点原则上设在各普通高中学校。各级招考机构应根据生源情况和学校条件确定报名点。
- 2.普通高中学校在校学生在所就读的学校报名，其他人员到县（市、区）招考机构（考试中心）指定的报名点报名。
- 3.报名点应配置二代身份证阅读器和相片采集设备。

二、数据准备

- 1.各市、县（区）招考机构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点数据、各报名点预计考生规模数据上报省教育考试院信息管理处。
- 2.报名前，省教育考试院根据各市上报的规模数据，在网上报名系统中生成每个报名点的首次报考考生号；各报名点通过报名管理系统为首次报考考生派发考生号。

各报名点应认真核对考生信息，准确派发考生号。

- 3.已参加过考试的考生（下称“非首次报考考生”），使用首次报考的考生号（每个考生的考生号是唯一的，考生必须凭首次报考考生号再次报考，否则报考无效）。

- 4.考生号编号规则：考生号采用 12 位数，其中第 1—2 位为第一次报名年份后两位数，第 3—4 位为地级市代码，第 5—6 位为县（区）代码，第 7—8 位为报名点代码，第 9—12 位为考生流水号。